

标段编号：2605-440308-04-01-94749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梅沙公园群“五园”互联互通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2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 3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1. 业绩时间以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时间为准； 2.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等。 注：（1）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2）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可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未全部出具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完整响应以上条件的，视为不符合要求；（3）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企业业绩是否为同类工程业绩，由招标人自行判定；（4）同类工程业绩是指：园林绿化工程。【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
2	拟派项目负责人专业学历、职称及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园林绿化相关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且具备园林绿化相关专业副高级或以上职称。同时提供近 5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拟派项目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担任同等职务完成的已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 按顺序选择前 3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1. 业绩时间以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时间为准； 2. 证明材料：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盖章页）和

		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等。 注：（1）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职位、业绩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2）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可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未全部出具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完全响应以上条件的，视为不符合要求；（3）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招标人无法直接判断项目负责人业绩是否为同类工程业绩，由招标人自行判定；（4）同类工程业绩是指：园林绿化工程。（5）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包含身份证、相应学历证书、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等的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 【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
3	履约评价（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最具代表性企业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如超 3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3 项统计）。 注：提供建设单位盖章的履约评价或表扬信扫描件（提供履约评价或表扬信中需体现工程名称、评价等级、单位名称、时间）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信息，则按无统计。 【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投标人资信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聂丽平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近 5 年企业最具代表性工程业绩合计 3 项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万元）	竣工日期		备注	
1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简易招标）	5635.123308	2025-3-25		完工	
2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纪部	2037.544725	2023-4-11		完工	
3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	685.258375	2023-2-15		完工	
项目经理资历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备注	
郭宏		50 岁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近 5 年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工程业绩合计 3 项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万元）	竣工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南	创科路等口袋	605.862432	2024-2-17		完工	

	山区城市 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	公园建设工程			
2	深圳市环 保科技集 团股份有 限公司	宝安环境治理 技术应用师范 基地园林景观 工程	270.000949	2024-01-25	完工
3	深圳市仙 湖植物园	仙湖植物园苦 苣苔专类园改 造提升项目	401.815110	2022-06-27	完工
近 5 年最具代表性工程履约评价合计_3_项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华润（深 圳）有限公 司/深圳市 南山区城 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 局	大学城绿道南 山段项目(示范 段)园林景观工 程	优秀	2025-11-26	/
2	宝安环境 治理技术 应用示范 基地园林 景观工程	深圳市环保科 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优秀	2023-03-08	/
3	深圳市消 防救援支 队大亚湾 特勤大队	深圳市消防救 援支队大亚湾 特勤大队一站 绿道及景观改 造工程	优秀	2024-05-24	/

一、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聂丽平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近 5 年企业最具代表性工程业绩合计 3 项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万元）	竣工日期		备注	
1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简易招标）	5635.123308	2025-3-25		完工	
2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2037.544725	2023-4-11		完工	
3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	685.258375	2023-2-15		完工	

备注：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计取。

2、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关键信息（包括：如项目名称、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日期等相关证明文件的出示日期等关键信息）应当用红色矩形框标注出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4692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484086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广信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NSLD01-FB-231001

202301-005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简易招标）】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委托人（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E 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 128 号 A 栋二层南侧之一

法定代表人：聂丽平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6 月，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内容：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示范段位于南山区西丽片区，东侧起于大沙河生态长廊上游段的长岭陂地铁站，向北平行于长岭陂水库延展，穿越南方科技大学，最终西侧止于南科大高地驿站。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示范段（约 2.40 千米）主线长度约为 2.2 千米，支线长度约为 0.2 千米。（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建筑面积：7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1]45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等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米
隧道工程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米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园林景观工程等。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2月6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5月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叁拾伍万壹仟贰佰叁拾叁元零捌分（¥56351233.08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万元整（¥750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叁万元整（¥263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委托人、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三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委托人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2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三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经三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至三方在本合同下的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终止。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蒋慕川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委 托 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3、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3 月 25 日

发出日期： 2025 年 3 月 2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主线长度约2.2千米，支线长度约0.2千米	工程造价（万元）	5635.123308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	开工日期	2023年03月1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3月2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完成所有内容，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检验项目合格，观感质量良好。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检验项目合格，观感质量良好，设备安装试运行合格。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潘启钊 注册号: 4404304-AY005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5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3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3月2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3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3月25日

4、项目履约评价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发包人 (评价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 年 0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 玉泉路 128 号建安大院综合楼 201			
法定代表人	聂丽平	电话	0755-26518611	项目负责人	戴海波	电话	18503002010
工程名称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 (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简易招标)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及配套设施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56351233.08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03 月 17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03 月 25 日		工期	739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9			
6	资金支付			8			
发包人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 部 2025 年 11 月 26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90 分 $\leq$ 总分) ☐ 良好 (85 $\leq$ 总分 $<$ 90 分) ☐ 合格 (60 $\leq$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2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1、中标通知书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1466001001	校验码 UKxHv0gZvW/U+va50lcqD6gZHgCbEH4G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项目标段名称）已于2021年02月02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20,375,447.25 元 工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戴海波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2021年2月7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1年2月8日

2、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QSG2021001 号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法定 代 表 人：李万军

联 系 地 址：珠海市吉大石花东路 123 号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 代 表 人：聂丽平

联 系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 128 号 A 栋二层南侧之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施工（以下简称“项目”）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2. 工程地点：珠海香洲区

3. 工程内容：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4166.898 平方米，其中本次招标范围包含景观铺装 10311.658 平方米，不计容架空层 2314.77 平方米，沥青路面 1540.47 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喷灌工程、雨水回收工程、海绵城市，具体包括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预算编制说明、招标文件全部内容。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承包范围：包含景观铺装 10311.658 平方米，不计容架空层 2314.77 平方米，沥青路面 1540.47 平方米。室外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喷灌工程、雨水回收工程、海绵城市。本项目为施工专业承包，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规定的，应由乙方完成的本工程施工图纸、预算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甲方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洽商所载明的施工内容。

详细内容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最终施工范围及内容以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甲方有权对招标内容进行增减，乙方应予以配合。

2. 承包方式:

1)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的计价方式。分部分项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 措施项目费部分采用固定总价。固定综合单价是指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中规定计量单位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相关费用, 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总包配合费、利润及风险等, 在合同执行期内不调整(招标文件、合同约定调整范围内及不平衡报价除外)。

2) 投标报价的清单取费标准和费率按照甲方提供的标准不得更改(可计量的工程量除外)。

3) 结算时按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

3. 承包风险: 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投标报价风险及承包风险。此外还包括:

(1) 本合同、招标文件所提供的工程相关资料和数据资料是为乙方提供大体的信息和一般性的指导。乙方有责任获取更多更详细的需要的资料, 补充资料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2) 由于政府原因(如大型活动要求), 临时导致只能利用晚上施工, 因此引起施工期间的施工降效的相关费用, 乙方须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3) 乙方应自行安排和雇佣所有的职员和劳务人员, 并按劳动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关于用工标准、工资标准、劳动时间、劳动保护等规定合理支付工资并为劳动者提供必要保护。乙方应按政府及有关管理机构规定, 为本合同项下雇用的人员购买保险、办理证件以及提供必要的人身安全保护等事宜, 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应自行考虑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财产及人身安全及风险等因素, 对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财产及人身安全承担责任并承诺使甲方免于承担由此引发的诉讼或者索赔, 相关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4) 因施工引起的各类政府相关手续的办理与审查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5) 施工过程中甲方对主要节点工期的调整, 乙方应积极配合。

(6) 场外施工便道未通的情况处理: 若甲方已提供场外便道方案, 由乙方在措施费中报价, 费用包干不再调整; 若甲方没有提供场外便道方案, 由乙方提供施工便道方案, 经监理人和甲方审批后, 据实计算费用。

(7) 乙方已经了解现场情况, 并摸清地下管线现状, 对地下管线作出相应的保护措施。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地下管线破坏, 由乙方负责赔偿。

(8) 由乙方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本工程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并承担相关费用,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上述手续。

(9) 施工期间乙方应保证原有管、沟、渠、涵、桥及道路畅通完好, 因乙方原因保护不当造成邻近建筑物等的损坏, 由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与责任。

(10) 承包方须注意, 因承包方施工进度严重滞后或施工质量未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合同质量要求或现场配合达不到发包方的要求时, 发包方有权减少承包方的工程承包范围, 另聘请其他单位施工, 工程款项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且发包方保留追讨因此而引致额外费用的权利; 承包方不能因此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异议和索偿任何因此而引致的费用。

(11) 一个合格的承建商所应预见的各种风险。

4. 分包规定:

乙方应当自行完成应当由乙方完成的本合同的所有内容, 不得转包或分包。

第三条 工期

1. 总工期: 自甲方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 15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经甲方、监理人及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

2. 乙方须在甲方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2日内进场开工, 并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 经监理人及甲方书面核定后, 严格执行。

3. 除另有约定外, 本工程工期仅在发生下列情形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顺延:

(1) 甲方专函确认的非乙方或非项目分包单位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

(2) 除招标文件及本合同披露风险因素外, 因经甲方书面确认的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工程进度。

4. 甲方可根据工程需要顺延工期。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

1. 质量要求: 合格。工程质量按照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评审标准及甲方要求执行, 当上述四者不一致时, 以最高标准为准, 并确保通过甲方、监理人及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

2. 各方以招标文件及本合同中有关工程技术要求、施工要求、《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图纸及相应说明书、图纸会审纪录为依据进行施工和验收。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的, 乙方必须无条件采取相关补救措施, 且工期不顺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质量问题的, 相关费用及风险由乙方承担。

3. 工程完工后, 乙方必须先自检合格并提供相关报验资料后书面通知甲方组织验收, 乙方应于工程完工且自检合格后三日内将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交给甲方, 甲方收到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后, 十天内安排组织有关单位进行

验收，并在验收后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工程内容及质量符合要求并通过甲方、监理人及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及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后，视为验收合格。如工程不合格或有任何瑕疵需要返工的，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整改意见，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整改后再进行验收，并自行承担返工的费用及工期的延误责任，以及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最后验收合格的日期为竣工日期。

第五条 竣工资料移交

1. 本工程完工且经甲方、监理人及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 7 日内，乙方向甲方移交一式四套完整且符合珠海市城建档案馆要求的纸质档案及电子文件。

2. 本项目保修期届满后 7 日内，乙方向甲方移交一式四套保修期质量文件和维修资料。

3. 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向珠海市城建档案馆移交本工程文件的工作。若提交的资料不符合甲方、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要求的，乙方自甲方通知之日起 7 日内须无条件免费按前述要求补充完善。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20,375,447.25（大写）：人民币贰仟零叁拾柒万伍仟肆佰肆拾柒元贰角伍分（含暂列金：（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陆万贰仟元整，（小写）¥1,862,000.00；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贰仟玖佰柒拾伍元伍角玖分，（小写）¥362,975.59）。

2. 结算方式：本合同结算价=（核对后分部分项清单工程量×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及其他项目措施费（可计量工程按分部分项方式结算）+以费率计取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含施工扬尘防治及实名制管理费用）+变更签证增减价款-承包方应扣款。

3. 造价调整的条件及范围条款：

3.1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可对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1）甲方和监理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含签证）。

（2）甲方和监理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3）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已标示清楚，但清单未计取或少计的项目，经甲方及监理单位确认，属于造价调整范围，结算予以调整；清单中多计的项目，结算同样予以调减。

3.2 暂列金额和暂估价项目如果甲方指定由乙方实施的或其他独立工程甲方指定由乙方实施，其综合单价按照第六条“3. 造价调整的条件及范围条款”及“4. 造价调整方式

条款”规定执行。

3.3 项目措施费：措施费用中以计量方式计算的措施项目，例如模板、脚手架等，如若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增加工程等，按照实际发生调整，按费率计算的措施费仅调整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其它所有以费率计算的措施项目费不予调整。

3.4 本项目中所有的设计变更及签证，均须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后，方可视为有效文件作为结算依据。

3.5 由于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工程项目终止、规模缩减，甲方将按照缩减之后的实际完成工程量（或相应比例）结算并支付相关费用，未实施项目，不管是工程直接费、措施费、规费或税金，结算时按实核减，甲方不做任何赔偿。

4. 造价调整方式条款：

4.1 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乙方投标报价计算。（若同一项目中有不同的投标报价，则按较低者计算）

4.2、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乙方投标报价中有类似单价的参照类似单价计算，乙方投标报价中无类似单价的按照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原则（详见预算编制说明，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已有材料的价格按投标清单材料价格计取，乙方投标清单中没有的材料按照施工当期的《珠海工程造价信息价》计取，若该材料价格在《珠海工程造价信息》没有，则由投标人、监理、造价、甲方四方通过询价确定）乘以（1-中标降幅）（ $\text{中标降幅} = (\text{最高投标限价} - \text{中标价格} - \text{暂列金额}) / (\text{最高投标限价} - \text{暂列金额}) \times 100\%$ ）计算。没有对应的定额可套用，由投标人将项目组价清单上报监理、甲方审批确认。

5. 暂列金额和暂估价项目如果甲方指定由乙方实施的或其他独立工程甲方指定由乙方实施，其综合单价按照第六条“3. 造价调整的条件及范围条款”及“4. 造价调整方式条款”规定执行。

6. 本工程设计图纸暂定工程（或者没有详图的工程）需补充变更程序，才能计量和办理结算。

7. 如工程发生增加或其他变更，乙方必须在工程增加或变更之日起 15 日内向甲方就增加或变更的工程项目上报现场签证单，签证单后必须要附甲方签发的《工程联系单》或乙方上报并经甲方相关人员确认的《工程联系单》，否则甲方不予确认该份签证。逾期则视为乙方放弃该增加或变更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8. 乙方超出图纸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计量。

9. 中标清单增值税税率应与施工预算编制期增值税税率一致；若中标清单税率与施工预算编制期增值税税率不一致时，以中标总价不变的原则，调整中标清单的增值税税率和增值税；合同实际履行中，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增值税税率与施工预算编制期增值税税率不一致时，按实际增值税税率办理进度款和调整结算造价。

10. 总包配合费：该施工配合费为固定比例，结算时按本项目工程合同金额与固定比例(1.5%)的乘积进行计算。进场后，乙方向本工程土建主体承包商支付 50%施工配合费；本项目取得竣工验收证明书后，将支付该项剩余部分施工配合费。总包配合费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接驳、施工水电费、临时施工便道、围墙、卫生设施和档案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汇总整理、垂直运输费等服务，费用由乙方在投标报价中自行综合考虑，乙方进场后与土建主体承包商签订施工配合协议及安全生产责任协议。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支付进度如下：

(1) 预付款：无。

(2) 进度款：按月支付，乙方须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提交当月进度款项申请及相关资料，否则，付款将延迟一个月。甲方经审核，乙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于次月的 30 日前按经甲方审核确认的月进度数额的 80%支付。设计变更、增加工程等发包方与承包方共同确认造价后并经发包方审批后，按确认造价数额的 70%随进度款支付，签证费用在竣工结算后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累计最多付至合同价（包括补充协议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80%（含本数）。

(3) 结算款：

1) 竣工结算的条件：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工程完毕，中标人按照施工合同的约定备案完毕。

2) 结算款的支付：

①在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工程完毕，乙方按照政府相关部门要求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备案完毕，甲方 30 天内支付至合同价（包括补充协议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85%。

②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工程且备案完毕后 30 天内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包括竣工图及结算相关资料等）后，90 天内办理结算。在双方结算完成后，甲方 30 天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97%，余款 3%作为质量保证金。

3) 中介机构审核费用(效益费用)按以下约定支付：

效益费用：以净核减额为计算基数，并按下列费率进行差额定率累进计算，效益费=净核减额×效益费率（承包方送审金额-结算审定金额，即净核减额）。①净核减率<5%，效益费率为：5%；②净核减率≥5%，效益费率为：8%。效益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该笔费用在结算完成后10天内一次性支付给本项目造价中介机构，如乙方逾期支付，甲方有权直接支付给造价中介机构并在工程结算款中予以扣除。

（4）质保金：结算造价的3%为工程保修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次日起满2年且中标人按照法律规定及甲方与中标人的约定全面、妥善地履行保修义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2. 本合同下所发生的费用以及工程款均为含税价。

3. 付款条件：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且符合甲方所在地税务主管机关要求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结算款时一并提供质量保证金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4.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1925489939

地址、电话：珠海市吉大石花东路123号，0756-8125309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 653560177993

5.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 0100 0032 0000 158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第八条 质量保修条款

1. 保修期限：

工程保修期、植物苗木保成养护期、缺陷责任期均自工程经政府有关部门、甲方及其委托的监理人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执行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40条的规定，没有细列的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相关规定的按2年执行。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年。植物苗木保成养护期为12个月，植物苗木保成养护期内乙方负责保证植物苗木98%成活且长势良好，2%以内的死亡或长势较差的按甲方要求无条件免费更换。缺陷责任期满后，乙方仍应对本工程承担质量保证责任。

2. 保修范围和内容：本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和内容。

3. 保修责任：

乙方须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保修责任，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事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 24 小时内进场养护、维修。紧急情况下，乙方应在 2 小时内进场养护、维修，乙方不在约定时限内进场养护、维修或维修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修缮，养护、维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及时补足。同时乙方应对因延误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如乙方未能及时养护、维修的情况累计发生达 2 次以上（含），甲方有权没收全部的质量保证金，但乙方于本合同项下的保修责任不因此减免。

4.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详见本合同第七条第 1 款第（4）项关于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第九条 材料、设备条款

1. 材料及设备须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规范及甲方要求。

2. 乙方使用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设计图纸、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已对主要材料及设备约定了品牌范围（详见附件四《主要材料或设备品牌厂家一览表》），乙方必须在约定范围内选择相应品牌，并将所选品牌材料或设备详细的性能指标、技术参数等情况书面报甲方审批认可后，方可使用，甲方最终认可的 brand 在约定品牌范围内均有可能。若由于特殊原因，乙方如选择《主要材料或设备品牌厂家一览表》之外的材料或设备品牌，须报甲方书面审批同意，否则结算不予认可。

3. 主要材料及设备必须经具有检验资格的部门检验合格，并经甲方、设计单位、监理人共同书面确认之后方可使用。涉及外观要求的材料乙方须先送样品、样板，经甲方、设计单位、监理人共同书面确认，并充分考虑样品、样板确认时间，不得因此延误工期。甲方、设计单位、监理人的确认并不意味着减轻或免除乙方的质量责任和其他法律责任。

4. 甲方对材料、设备有要求的，乙方应满足或不低于该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用国标中档以上（含中档）的设备、材料品牌，差价等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中档以上（含中档）的材料、设备解释见工程所在地的造价信息。

5.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其负责采购和提供的设备、材料的完整技术资料一套原件和三套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合格证、质量等级、产地、供货商名称及其他相关的技术资料。

6. 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由乙方承担运输、装卸、仓管等一切相关费用。由于

1. 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佰零叁万柒仟伍佰肆拾肆元柒角贰分（¥2,037,544.72）。提供履约担保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担保方式：履约保函或现金（银行转账方式）

（1）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项目所在地区的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或招标人认可的全资国有担保公司出具的无条件履约保函。

（2）履约担保采用现金担保形式：

收款单位：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53560177993

3. 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足额有效履约担保。履约担保未生效前，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乙方不能按照本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乙方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数额的，乙方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 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本工程验收合格移交后 30 个日历天内一次性退还保函原件（无息）。

第二十一条 附则

1.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或一方向对方书面通知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联系方式的，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的，另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特快专递方式（指 EMS）或顺丰速运方式交付的，寄出后三日即视为送达（签收日较早的，以签收日为准）。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壹式拾肆份，甲方执壹拾份，乙方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签订于广东省珠海市。

5.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项目组织机构主要成员表》

附件二：《廉政合同》

附件三：《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书》

附件四：《主要材料或设备品牌厂家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姓名：  （正楷书写或打印）

姓名：  （正楷书写或打印）

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签约日期：2021 年 3 月 12 日

签约日期：2021 年 月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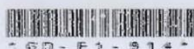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珠光學程花園住宅項目 室外配套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香洲区	建筑面积	14166.89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037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0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1249-4/1		
开工日期	2021年 4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4 月 1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总包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佟剑
副组长	高金洲、钱龙、戴海波
组员	殷金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祥威	邓高运、欧阳振、杨春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京	万存、刘雄
工程质控资料	陈怡	朱昌云、王小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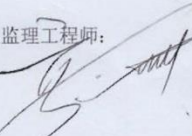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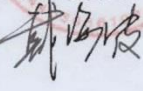
GD-E1-914/4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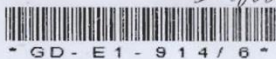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利	珠海经济特区超高层地产经营	项目经理		
2	陈永强	--	副经理		
3	刘宁	--			
4	张树成	--			
5	王宗国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设计师		
6	张树成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		
7	高树洲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8	邓高运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9	刘一唯	珠海市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10	朱君云	珠海市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3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2]GC2022(SD)WZ0100

工程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明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招标控制价 7970437.64 元。		
中标单位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彬	证书号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281 号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		
中标内容：	场地周边以村庄为主，借现有鱼塘基底，依次展开景观建设，包括园建、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绿化种植等。本项目共分为 3 个地块，包括 A 地块、B1 地块、B2 地块；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中标价	6852583.75 元		
质量目标及承诺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工期目标及承诺	170 日历天。		
其它说明：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招标人（盖章） 	

2022 年 8 月 22 日

2、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RGJG-2022-189-a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

发 包 人：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容桂党政办函（2021）121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项目位于顺德容桂街道眉蕉河中心位置，场地周边以村庄为主，借现有鱼塘基底，依次展开景观建设，包括园建、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绿化种植等。本项目共分为3个地块，包括A地块、B1地块、B2地块；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设计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2 月 17 日。（不含质量验收时间）

计划工期：170 日历天，绿化养护期 12 个月，需于 9 月 15 日前完成基础结构、乔木栽植工程（即除机电安装、园路铺设、灌木地被种植外的工程内容），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记载的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规定的竣工标准（或地方政府主管机关发布的具体标准）和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工程竣工的文件和规定、符合各项要求以及双方共同协商的标准。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以相关部门出具的验收证书为准。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的，承包人须承担责任并采取补救或返工措施，直到达到承诺的工程质量标准为止。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伍万贰仟伍佰捌拾叁元柒角伍分（¥6852583.75 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柒仟贰佰伍拾壹元零陆分（¥287251.0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格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资料移交（归档）、包垃圾（含建筑垃圾等）清运、包竣工清场、包环境保护、包水电费用、包保险、包税金及规费等。

五、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方彬。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招标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

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工程招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三 份，承包人执 三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128号A栋

二层南侧之一

电话：0755-2651861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1583

3、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完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顺德区容桂街道
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日
施工单位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面积	约8.6万平方米	完工日期	2023年2月15日
监理单位	佛山市顺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类型	园林建筑工程	合同工期	170日历天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6852583.75元	完工工期	168日历天
工程项目		工程完成情况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天九涌公园项目		已按合同内容及要求全部完成。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公章) 负责人: 方彬 2023年2月15日		 (公章) 负责人: 张玉婷 2023年2月15日		 (公章) 负责人: 李国豪 2023年2月15日	
 (公章) 负责人: 尹耀 2023年2月15日					
参加 评定 的 单 位 及 人 员 (签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姓名	姓名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方彬	余小明		
	顺德建设监理	李国豪			
	深圳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尹耀			
	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张玉婷	曾昕瑜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专业学历、职称及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聂丽平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项目经理资历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备注	
郭宏	50 岁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近 5 年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工程业绩合计 3 项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万元）	竣工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创科路等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605.862432	2024-12-24	完工
2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270.000949	2024-01-25	完工
3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401.815110	2022-06-27	完工

1、职称证

照片 	郭宏 于二〇一五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证字第 1600101105787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 日

2、安全考核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 0003213	
姓 名: 郭宏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6年03月1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 2026年03月23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23日

3、身份证



4、毕业证

140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宏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
三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 九月
至 一九九七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系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工业与民用建筑〕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潘际奎
校 名：南昌大学
一九九七年七月六日
学校编号：971077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71534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宏

社保电脑号：2259175

身份证号码：3601031976031112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45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440.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5	08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440.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5	09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440.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5	10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440.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5	11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440.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5	12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440.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6	01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6	02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6	03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6	04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6	05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2026	06	28456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52.8	8800	70.4	17.6	
合计			17952.0		8448.0		5808.0		2112.0		528.0		633.6		844.8		21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6eb62c2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4564
单位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业绩证明

5.1 创科路等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209-440305-04-01-I93192001001	
标段名称: 创科路等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广信建设 (集团) 有限公司	
中标价: 605.862432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 (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 进行招标, 2023-11-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15
查验码: 666867785121218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施工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G202311-003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创科路等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合同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 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 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 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 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 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 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 即 2015 版第六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六次修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创科路等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包括创科路口袋公园、沿山路口袋公园、水湾直街口袋公园、打石一路口袋公园、科技南路滨福口袋公园、高新南十一道口袋公园等口袋公园，总占地面积约 1 万平方米。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建、绿化、电气、给排水工程，具体以实际施工以及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建、绿化、电气、给排水工程等，具体以实际施工以及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u> / </u> ☐ 桩径： <u> / </u> ☐ 数量： <u> / </u>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u> / </u>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u> / </u> 冷吨 ☐ 通风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绿化 ☐ 园林建筑

装饰, 装修工程	☐ 装饰装修 ☐ 幕墙: <u> </u> /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u> </u> / <u> </u> 部 ☐ 自动扶梯: <u> </u> /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u> </u> / <u> </u> 户 ☐ 庭院管: <u> </u> / <u> </u>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无

2. 市政工程:

七通一平工程	☐ <u> </u> / <u> </u>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u> </u> / <u> </u> 米 (以实际施工为准)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u> </u> / 宽: <u> </u> / 高: <u> </u>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u> </u> / <u> </u>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u> </u> / <u> </u>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u> </u> / 宽: <u> </u>	电信管道工程	☐ <u> </u> / <u> </u> 米
桥梁工程	☐ <u> </u> / <u> </u>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u> </u> / <u> </u> 米 (以实际施工为准)
隧道工程	☐ 长: <u> </u> / 宽: <u> </u> / 高: <u> </u>	路灯照明工程	☐ <u> </u> / <u> </u>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u> </u> / <u> </u> 米 (以实际施工为准) ☐ 污水管: <u> </u> / <u> </u> 米 (以实际施工为准)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u> </u> / <u> </u> 米 宽: <u> </u> / <u> </u> 米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u> </u> / 宽: <u> </u> / 高: <u> </u>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u> </u> / <u> </u>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无

3. 其它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水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0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完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17 日; (注: 合同工期不包含养护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金额（大写）：陆佰零伍万捌仟陆佰贰拾肆元叁角贰分（暂定价）

（小写）：¥6058624.32 元（暂定价）

本合同净下浮率为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委托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附件

- 1、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 2、施工安全责任书

十一、合同生效

2023年11月17日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月日
订立地点: 南山区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深圳广信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3123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
128号A栋二层南侧之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开户银行：[Signatur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Signature]

账号：4425 0100 0032 0000 1583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2023 年 11 月 17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创科路等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创科路等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4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12日
承包单位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294(天)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耀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605.862432(万元)
绿化内容	绿化种植、园建、电气、给排水	绿化面积	约13000m2
工程概况: 包括创科路口袋公园、沿山路口袋公园、水湾直街口袋公园、打石一路口袋公园、科技南路滨福口袋公园、高新南十一道口袋公园等口袋公园。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移交、接管结论:
本工程成活养护期已满,2024年12月24日,经组织建设、施工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12月24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12月24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12月24日
其他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12月24日	其他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5.2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项目编号：231BA1057466）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内容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硬景工程（含所有园路基层、饰面层、石材铺地、塑胶铺地、基础垫层、台阶、道牙、景观水池、景墙、围栏、门卫室、构筑物、特色灯柱、临红线边高差处理等）；（2）软景工程（种植土及造型、草坪、灌木、乔木、康乐设施、垃圾箱等）；（3）水电工程（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4）改造工程（绿地改铺装、人防楼梯盖或雨棚等）；（5）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工程规模及特征：屋顶设计绿化面积约为9116 m ² ；一层地面绿化设计面积约为6204 m ² 。其中屋顶绿化均设置在B1厂房及B2厂房屋面上，B1、B2厂房建筑高度为23.8m。园建工程主要含有景观水池、草阶景墙、二期南侧门卫室及一期南侧保安室、人行园路等内容组成。		
计划工期	计划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9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碧环境产业园		
项目经理	郭宏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万零玖元肆角玖分		
	小写：¥ 2700009.49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龙工，联系方式：13534089915。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3年8月23日

2、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231BA1057466

合同编号：GC-HT-2023-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碧环境产业园

发 包 人：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碧环境产业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屋顶设计绿化面积约为9116 m²; 一层地面绿化设计面积约为6204 m²。其中屋顶绿化均设置在B1厂房及B2厂房屋面上, B1、B2厂房建筑高度为23.8m。园建工程主要含有景观水池、草阶景墙、二期南侧门卫室及一期南侧保安室、人行园路等内容组成。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81 %; 集体资本 9 %; 民营资本 10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施工范围为: 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

承包人需根据发包人委托, 负责项目采购、施工;

1. 本次招标施工范围为: 项目景观界面划分会议以及工程量清单。

2.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硬景工程(含所有园路基层、饰面层、石材铺地、塑胶铺地、基础垫层、台阶、道牙、景观水池、景墙、围栏、门卫室、构筑物、特色灯柱、临红线边高差处理等); 2) 软景工程(种植土及造型、草坪、灌木、乔木、康乐设施、垃圾箱等); 3) 水电工程(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 4) 改造工程(绿地改铺装、人防楼梯盖或雨棚等); 5) 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___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u>园林景观</u> 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____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万零玖元肆角玖分（¥2700009.49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元），增值税税率 9.00%。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开具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原规费及税率；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开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变化后的规费及税率。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叁仟叁佰零陆元零玖分（¥63306.0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捌仟贰佰元整（¥2082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100 0300 0400 4183 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2 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真实、合法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之日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6268763X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128号A栋二
层南侧之一

邮政编码: 518052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话: 0755-26518611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283879281@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振华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32 0000 1583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 0 0 1

工程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GD-EI-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碧环境产业园	建筑面积	1721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700009.49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1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3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园林景观）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海锋
副组长	/
组员	肖为、吴贻兴、吕国武、王强、郭宏、林修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绿化	同意验收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海锋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海锋
2	肖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肖为
3	吴贻兴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吴贻兴
4	吕国武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吕国武
5	王强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师		王强
6	郭宏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宏
7	林修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		林修杰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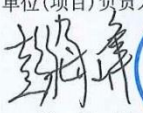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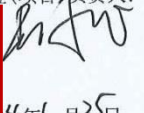


* GD- E1-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工程验收结论：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由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建设，该工程经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共同努力，已达到竣工验收的要求，经各参建方现场检查评定，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工，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5.3 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1、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DONG TENDERING AGENT CO., LTD.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1339962（0868-2142ZD1146G）】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申报书编号	959082548	采购条目流水号	959083185、959083713
采购人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中标品牌/型号	略
采购项目	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中标数量/工期	1项/合同签订后100个日历天
预算金额	人民币肆佰玖拾柒万肆仟叁佰元整（¥4,974,300.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肆佰零壹万捌仟壹佰伍拾壹元壹角（¥4,018,151.10）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人联系（联系人：邱工 0755-25822825），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7日

报送：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2、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 160 号仙湖植物园内

发包人：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承包人：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 160 号

法定代表人: 杨义标

联系电话: /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 128 号 A 栋二层南侧之一

法定代表人: 聂丽平

联系电话: 0755-2651289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以期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 160 号仙湖植物园内

工程概况: 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毗邻罗汉松园, 临近主路, 处于山坡北面的阴湿处, 环境适合苦苣苔科植物生长, 占地面积约为 2218 m²。此次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拟分为两大区域五大展示区, 两大区域分别为自然生境区域和科普课堂区域, 五大展示区分别为喀斯特地貌展示区、溪边展示区、林下展示区、精品展示区和户外课堂区。结合各个区域的环境要求进行搭配展示, 打造以观赏展示、科普体验为主要内容的小而精美、特色鲜明的苦苣苔专类园。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场地清理、五大展示区的土建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及设备采购等,

主要包括以下内容：科普展厅（廊架）、电动铁艺门、木栈道、广场铺装、假山、景观水池、停车场、铁艺围栏、茅草亭、绿化种植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范围包含土建、水电专业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主要工程内容：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 部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他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米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2218 m²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具体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2 年（按照实际开工时间计算）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的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暂定价）

合同总价（大写）：肆佰零壹万捌仟壹佰伍拾壹元壹角整

（小写）：¥ 4,018,151.10元（暂定价）

注：最终工程结算金额不能超过合同签订金额，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审计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 协议书；
2. ☒ 中标通知书；
3. ☒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 招、投标文件；
5.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 图纸;
- 7. ☒ 工程量清单;
- 8.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
- 9. ☒ 发包人 or 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10. ☒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 (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 and 电子邮件)。
- 11. ☒ 通用条款;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2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 160 号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 128 号 A 栋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26512893

传真: 0755-25704480

传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 0100 0032 0000 1583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仙湖植物园苦荬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验收日期：2022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章）：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仙湖植物园苦苣苔专类园改造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 160 号 仙湖植物园内
工程规模	2218m2	工程造价 (元)	4,018,151.10 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9.27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媚道风景园林与城市规划设计院		A244060990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171082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润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031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际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 业 组	组 长	组 员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及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 业 工 程 名 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安装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雾森系统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建设, 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竣工资料齐全完整。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一致评定该合同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王子瀚</u> 张纪远 法人代表: <u>李雅红</u>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u>田正旭</u>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郭宏</u> 法人代表: <u>郭宏</u>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黄星高</u>
--	--	---	---

三、履约评价（不评审）

投标人近 5 年最具代表性企业履约评价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聂丽平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近 5 年最具代表性工程履约评价合计_3_项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优秀	2025-11-26		/	
2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绿道及景观改造工程	优秀	2023-03-08		/	
3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	2024-05-24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4692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484086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广信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3.1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1、履约评价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发包人 (评价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 年 0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 玉泉路 128 号建安大院综合楼 201			
法定代表人	聂丽平	电话	0755-26518611	项目负责人	戴海波	电话	18503002010
工程名称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 (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简易招标)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及配套设施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56351233.08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03 月 17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03 月 25 日		工期	739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9			
6	资金支付			8			
发包人(评价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部 2025 年 11 月 26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90 分≤总分) ☐ 良好 (85≤总分<90 分) ☐ 合格 (60≤总分<84 分) ☐ 不合格 (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2、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NSLD01-FB-231001

6 202301-005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 （简易招标）】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委托人（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E 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 128 号 A 栋二层南侧之一

法定代表人：聂丽平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6 月，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园林景观工程（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内容：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示范段位于南山区西丽片区，东侧起于大沙河生态长廊上游段的长岭陂地铁站，向北平行于长岭陂水库延展，穿越南方科技大学，最终西侧止于南科大高地驿站。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示范段）示范段（约 2.40 千米）主线长度约为 2.2 千米，支线长度约为 0.2 千米。（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建筑面积：7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1]45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等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米
隧道工程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米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园林景观工程等。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2月6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5月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叁拾伍万壹仟贰佰叁拾叁元零捌分（¥56351233.08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万元整（¥750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叁万元整（¥263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委托人、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三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委托人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2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三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经三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至三方在本合同下的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终止。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蒋慕川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委 托 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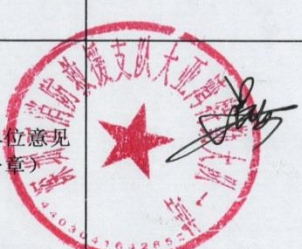
3.2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绿道及景观改造工程

1、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绿道及景观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HCSZ21-ZC383G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廖丽华 0755-26578611
中标金额		3850159.54 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2年2月21日至 2023年3月8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3年3月8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及招标中心反映深圳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 HCSZ21-ZC383G

合同编号: DYW-GC202111002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 绿道及景观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
绿道及景观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

发包人: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承包人: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

1.3 工程内容：主要包含绿道、凉亭、绿化改造等。（具体详见图纸和预算内容）

1.4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一站绿道及景观改造工程承包范围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5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 60 天（节假日，风雨天等均包括在内，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1.6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合格

1.7 签约合同价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叁佰捌拾伍万零壹佰伍拾玖伍角肆分整

（小写）：3850159.54 元

合同价构成方式：

（1）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安装的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应计取的合法取费等各项费用。

（2）固定价格报价。本工程采用全费用综合总价包干。乙方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材料、设施、设备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计入总价，在本项目需求范围内，服务期内甲方不对中标价进行调整。

（3）工程量清单计价。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乙方需要仔细核算）计算工程项目单价和合价，以及按招标清单提供的表格格式报价。工程量清单中每一个子目和单项均需计算填写单价和合价，乙方没有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将不予计算，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本工程采用全费用综合总价包

干。

(4) 其中暂列金、暂估价、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包括：

- 2.1 本合同格式书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2.4 招标文件
- 2.5 本合同条款
- 2.6 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2.7 图纸
- 2.8 工程量和设备材料清单
- 2.9 双方有关本工程洽商、补充等方面协议或文件
- 2.10 其他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鉴于承包人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有义务审查上述各文件，确保各文件的表述一致，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同意由发包人自行选择所执行的标准和条款。

第三条、 工 期

-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
- 3.2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 3.3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 3.4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 3.5 属乙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不顺延。
- 3.6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四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4.1 质量考核验收标准：本项目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施工必须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的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如设计另有规定，按设计规定执行，但不得低于现行更严格的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

4.2 因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4.3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工程竣工后，甲方未经验收擅自使用的，视为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4.4 乙方施工质量未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或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拒不返工或整改,甲方有权安排其他施工单位对有质量问题部分进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4.5 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4.6 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和施工图纸施工,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办理验收手续。

第五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付款方式:

5.1 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7天内按合同价款的30%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

5.2 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结算后,甲方应支付至结算价的97%。

5.3 剩余3%作为质保金,在工程质保期内乙方不存在违约行为的,届满后14天内由甲方支付。

5.4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已完工程清单、金额相符的正规税务发票等)。若乙方未能提供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的,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六条 甲乙双方责任

6.1 乙方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程进度,确保质量。

6.2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6.3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6.4 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5 乙方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严格按照技术规范施工,不强令冒险作业;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劳动保护等工作。

6.6 乙方应当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对工程质量向甲方负责;根据甲方的计划要求(包括调整后的计划),合理组织,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返修、工期拖延损失及各种罚款。

6.7 乙方的技术工人、服务人员必须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技工必须有职业技能操作证,特殊工种必须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严格按照技术规范施工,否则应赔偿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8 乙方应当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管理;接受甲方有关人员的质量、进度、技术、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管理;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

6.9 乙方应当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原因导致损害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6.10 乙方应当按甲方统一规划有序、规范、安全堆放材料、机具及有关设备,并自行承担前述材料及设备的保管责任以及可能的灭失、侵权等风险。

6.11 甲乙双方为委托服务关系,出现工伤及劳动安全事故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追究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12 乙方应当为其施工人员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和安全防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工作服、手套及其它相关的防护用品),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意外伤害等必要保险。

6.13 乙方因违章操作、违章指挥造成安全事故的,乙方应对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必须返工,其返工造成的人工、材料、机械等损失费,由乙方无条件赔偿。

6.14 施工期间由于乙方的原因侵害第三人的,应当由乙方承担侵权责任,与甲方无关。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追究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15 乙方必须以本公司员工参与本项目服务,不得使用挂靠队伍。

6.16 乙方应独立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不得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第七条 项目管理要求

7.1 乙方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7.2 乙方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7.3 乙方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甲方的管理,避免干扰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7.4 乙方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7.5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

7.6 乙方施工时须提供材料样板,经甲方最终确认后,方可进场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样板或厂家应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及甲方确认要求,如供应商不能提供的可由甲方根据市场考察情况确认并实施。

7.7 用在本工程的任何材料在使用前必须得到甲方的批准，样品须在大批订货前送审。获准的样品存放在工地，作为以后验收材料的标准。样品和其包装，由乙方无偿提供。

7.8 乙方在工程施工前，须全面检查工地情况，若发现错误须立刻通知工程师。若未能遵从此规定，使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此等错误或缺陷而错误地建造，则乙方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

7.9 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按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管理班子。如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项目班子成员，甲方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7.10 施工条件及施工要求

(1) 甲方不提供施工所需的食宿、办公、临设及材料加工场地，均由乙方另外自行解决，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2)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的接驳地点由乙方自行解决。

(3) 乙方应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需当日清理干净，不得留在现场过夜。

(4) 乙方一旦进场施工，需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第八条 项目技术要求

8.1 施工项目应满足《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

8.2 苗木杆枝生长粗壮，表皮不得有破损或虫眼。主干无歪斜、无孔洞，分枝均衡，冠形饱满优美。

8.3 苗木生长茂盛而不老化，无干枝、黄叶，无病虫害。

8.4 需截干乔木锯口处要干净、光滑、无撕裂或分裂。截口处应做好防腐防虫等处理。

8.5 苗木为容器苗，根系生长均匀、良好、土球不得松散。

8.6 所有苗木、工程材料的规格、技术参数、技术要求、质量要求等必须符合设计图纸（甲方应在项目合同签订后向供应商提供完整的施工图和其它技术资料）和招标文件中相关的规定要求。

8.7 苗木养护：养护期满、存活率达到 95%、且养护达到相关验收标准后，进行养护终验。

8.8 施工所用肥料必须经检测部门检测合格，并提供相关书面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8.9 园建工程材料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先将样板送甲方、监理、设计审定后方可使用。

8.10 乙方需具有图纸深化能力。

8.11 材料：采用商品混凝土，铺装材料要符合专业检测机构的测试，标准为合格。材料要求完整无石粉、材色差、尺寸在允许的偏差范围内。

第九条 验收要求

9.1 乙方施工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9.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才向乙方签发施工验收报告：

- a、现场按图纸及甲方要求施工；
- b、乙方已按照合同规定实施了全部工程量；
- c、所有苗木、工程材料的规格、技术参数、技术要求、质量要求等是否符合设计图纸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 d、项目文件资料等按规定数量移交完毕。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利益损失以及为追究违约责任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担保费、交通费、差旅费等全部直接和间接费用。

10.2 乙方应全面履行合同，甲方不接受合同的部分履行。若部分工程未能如期交付，有关的延误视为整个项目的延误，可视为合同全部未能完成，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 10.4 担违约责任。

10.3 乙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提供保修服务的，甲方有权交由第三方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提供保修服务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10.4 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壹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 的违约金。乙方延误工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后，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 保修条款

11.1 项目整体保修期为半年，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1.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11.3 施工质量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免费保修。

11.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1.5 在保修期内，因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他人身、财产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1.6 在保修期内，因工程质量问题出现保修事由的，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的 3 日内安排人员上门维修，紧急情况下应当立即派人上门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争议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2.2 协商不成可通过下述机构调解(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并在选定方式前的“□”内打“√”):

☐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调解中心;

☒ 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

12.3 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或使用的原材料质量发生争议的,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12.4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维权产生的律师费、公证费、担保费等合理维权费用。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13.1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11 月 22 日

13.2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第十四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4.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十五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 乙方: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 128 号 A 栋二层南侧之一

电话:

电话: 0755-26518611

传真:

传真: 0755-26512995

邮编:

邮编: 5180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户名:

户名: 深圳市广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帐号: 4425 0100 0032 0000 1583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3.3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1、履约评价

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 综合评价				评价日期	2024. 5. 24
评价单位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用章)					
履约单位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阶段	竣工验收
项目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GC-HT-2023-07
合同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序号	分项内容	评 价 标 准	权重	满分	得分	备注
一	机构人员 配备					
1	项目经理 要求	是否配备固定(与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一致或经建设单位同意更改)的项目经理, 否则扣8-10分	4%	10	10	
		是否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否则扣3-7分				
		是否满勤, 出勤率低于90%扣2分				
2	其他管理 人员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按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到位, 否则扣3-7分	4%	10	10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组织机构配置、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否则扣3-7分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否则扣3-7分				
3	工程作业 人员要求	工程作业人员业务素质是否满足施工要求, 否则扣3-7分	2%	10	10	
		劳动力数量是否满足工程需求, 否则扣3-7分				
		是否进行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否则扣2-5分				
二	技术经济 实力 (12%)					
4	财务支付	是否无故拖延支付保证金、劳务工资、材料款, 否则扣3-7分	4%	10	10	
		是否能按工程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否则扣3-7分				
5	技术实力	是否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否则扣8-10分	4%	10	8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合理, 否则扣3-7分				
		是否能有效解决施工管理重点、难点问题, 否则扣2-5分				

6	机械、材料	机械、材料是否满足项目需求, 否则扣3-7分	4%	10	10	
		机械、材料是否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 否则扣3-7分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8%)					
7	施工质量	施工质量控制措施是否完善, 否则扣2-10分	15%	10	8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 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否则扣3-7分; 如过多次整改后验收仍难以满足使用要求, 扣8-10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 每单扣2分, 扣完为止				
8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完善, 否则扣2-10分	15%	10	9	
		受建设单位季度、年度检查评比通报批评, 每次扣5分				
		受到建设主管部门、质安监不良行为记录或停工处罚, 每次扣5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 每单扣2分, 扣完为止				
		不按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进行隐患整改, 每单每逾期1天扣1分, 扣完为止				
9	造价管理	施工导致的交通中断、电力中断、通讯中断、漏水等险情, 每起险情扣2分	9%	10	9	
		是否能够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 (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否则扣2-10分				
10	造价准确性	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准确率在90%-95%之间 (不含90%) 扣2-8分; 准确率在90%以下, 扣8-10分	9%	10	9	
四	工期控制 (15%)					
11	进度计划执行	符合建设单位节点工期要求。	10%	10	10	
12	乙供材供货及时性	乙供材供货及时	5%	10	8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					
13	竣工移交	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否则扣2-10分	3%	10	10	

14	配合情况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否则扣2-10分	2%	10	10	
15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总包对分包是否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否则扣2-10分	5%	10	10	
16	结算办理	结算资料上报及时、完整。	5%	10	10	
六	加分项	1、获得国家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 加10分;	/	/		
		2、获得省部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 加7分;	/	/		
		3、获得市、区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 加5分;	/	/		
		4、获得建设单位安全质量季度、年度检查评比优秀的, 加3分、5分	/	/		
七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一) 存在转包、挂靠或违法分包工程(业务)行为; 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投标承诺及合约职责与义务; (二) 因承包商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或一般以上安全事故、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进度严重滞后合同工期20%; (三) 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供应商款项而发生纠纷逾期未整改或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 (四) 采用假冒伪劣材料产品; (五) 纪检监察机关认定存在行贿受贿行为; (六) 工程竣工验收不合格。 (七) 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红牌警示的。 (八) 连续两个季度被评为“不合格”等级的。 (九) 造成较大或以上工程安全事故且负主要责任的。				
	合 计		100%			
	汇总	汇总得分=Σ (分项权重*得分*10) / (Σ参与评分项权重+Σ加分项)			91.9	
	评价等级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配备人员数量满足合同要求, 履约质量较好, 能够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配合较好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2、采用百分制, 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 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 不能填写分数, 最终得分须换算成百分制。 3、若最终得分超过100分的, 直接取100分。 4、90-100为优; 80-90 (不含) 为良; 60-80 (不含) 为合格; 少于60为不合格 5、打分部门中的部门为投控本部及系统企业根据合同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2、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231BA1057466

合同编号: GC-HT-2023-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碧环境产业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碧环境产业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屋顶设计绿化面积约为9116 m²; 一层地面绿化设计面积约为6204 m²。其中屋顶绿化均设置在B1厂房及B2厂房屋面上, B1、B2厂房建筑高度为23.8m。园建工程主要含有景观水池、草阶景墙、二期南侧门卫室及一期南侧保安室、人行园路等内容组成。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81 %; 集体资本 9 %; 民营资本 10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施工范围为: 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

承包人需根据发包人委托, 负责项目采购、施工;

1. 本次招标施工范围为: 项目景观界面划分会议以及工程量清单。

2.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硬景工程(含所有园路基层、饰面层、石材铺地、塑胶铺地、基础垫层、台阶、道牙、景观水池、景墙、围栏、门卫室、构筑物、特色灯柱、临红线边高差处理等); 2) 软景工程(种植土及造型、草坪、灌木、乔木、康乐设施、垃圾箱等); 3) 水电工程(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 4) 改造工程(绿地改铺装、人防楼梯盖或雨棚等); 5) 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u>园林景观</u> 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万零玖元肆角玖分（¥2700009.49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元），增值税税率 9.00%。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开具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原规费及税率；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开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变化后的规费及税率。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叁仟叁佰零陆元零玖分（¥63306.0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捌仟贰佰元整（¥2082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100 0300 0400 4183 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真实、合法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9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深圳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6268763X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128号A栋二

层南侧之一

邮政编码: 518052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_____

电话: 0755-26518611

传真: _____/_____

电子信箱: 283879281@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32 0000 1583